



(12)发明专利申请

(10)申请公布号 CN 111009568 A

(43)申请公布日 2020.04.14

(21)申请号 201911382461.9

(22)申请日 2019.12.27

(71)申请人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 430205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横路8号

(72)发明人 崔锐利

(74)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汇思诚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1444

代理人 冯伟

(51)Int.Cl.

H01L 27/32(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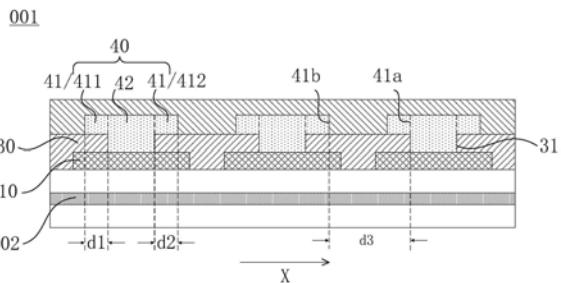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2页 说明书6页 附图5页

(54)发明名称

一种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

(57)摘要

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一种显示面板及包含该显示面板的显示装置。该显示面板包括多个有机发光单元，各有机发光单元均包括第一电极、第二电极、像素定义层及有机发光层，其中，第一电极与第二电极相对设置，像素定义层与有机发光层设置在第一电极与第二电极之间。有机发光层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相接且第二部分围绕第一部分。像素定义层包括开口，有机发光层的第一部分在像素定义层上的投影与开口重合。本申请提供的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中，有机发光层的宽度大于像素定义层开口的宽度，则有机发光层完全覆盖像素定义层的开口，保证了各有机发光单元均不会出现缺色的问题。



1. 一种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包括多个有机发光单元;

各所述有机发光单元均包括第一电极、第二电极、像素定义层及有机发光层;所述第一电极与所述第二电极相对设置,所述像素定义层与所述有机发光层设置在所述第一电极与所述第二电极之间;

所述有机发光层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所述第一部分与所述第二部分相接且所述第二部分围绕所述第一部分;

所述像素定义层包括开口,所述有机发光层的所述第一部分在所述像素定义层上的投影与所述开口重合。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部分包括第一子部分和第二子部分;所述第一子部分与所述第二子部分分别位于所述第一部分的相对两侧,且所述第一子部分与所述第二子部分沿第一方向排布;

所述第一子部分的宽度为 $d1, 0\mu\text{m} < d1 \leq 20\mu\text{m}$ ;

所述第二子部分的宽度为 $d2, 0\mu\text{m} < d2 \leq 20\mu\text{m}$ ;

其中,所述显示面板还包括栅极线,所述第一方向与所述栅极线的延伸方向平行。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子部分的宽度与所述第二子部分的宽度相等。

4.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子部分的宽度与所述第二子部分的宽度不相等。

5.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有机发光层包括第一内边缘及第一外边缘;所述第一内边缘及所述第一外边缘的延伸方向均与所述第一方向垂直,且所述第一内边缘为所述第一部分靠近所述第二部分的边缘,所述第一外边缘为所述第二部分远离所述第一部分的边缘;

任意沿所述第一方向相邻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中,一个所述有机发光单元的所述有机发光层中第一内边缘与另一个所述有机发光单元的所述有机发光层中第一外边缘之间的最小距离为 $d3$ ;

其中, $0\mu\text{m} < d3-d1 \leq 10\mu\text{m}$ , $0\mu\text{m} < d3-d2 \leq 10\mu\text{m}$ 。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部分还包括第三子部分和第四子部分,所述第三子部分与所述第四子部分分别位于所述第一部分的相对两侧,且所述第三子部分与所述第四子部分沿第二方向排布;

所述第三子部分的宽度为 $d4, 0\mu\text{m} < d4 \leq 20\mu\text{m}$ ;

所述第四子部分的宽度为 $d5, 0\mu\text{m} < d5 \leq 20\mu\text{m}$ ;

其中,所述显示面板还包括栅极线,所述第二方向与所述栅极线的延伸方向垂直。

7.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三子部分的宽度与所述第四子部分宽度相等。

8.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三子部分的宽度与所述第四子部分宽度不相等。

9.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显示面板,其特征在于,任意有机发光层包括第二内边缘及第二外边缘;所述第二内边缘及所述第二外边缘的延伸方向均与所述第二方向垂直,且所述第二内边缘为所述第一部分靠近所述第二部分的边缘,所述第二外边缘为所述第二部分远

离所述第一部分的边缘；

任意沿所述第二方向相邻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中，一个所述有机发光单元的所述有机发光层的第二内边缘与另一个所述有机发光单元的所述有机发光层中第二外边缘之间的最小距离为d6；

其中， $0\mu\text{m} < d6-d4 \leq 10\mu\text{m}$ ， $0\mu\text{m} < d6-d5 \leq 10\mu\text{m}$ 。

10. 一种显示装置，其特征在于，包括如权利要求1-9任一项所述的显示面板。

## 一种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

### 【技术领域】

[0001] 本申请涉及显示技术领域,尤其涉及一种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

### 【背景技术】

[0002] 有机发光显示(OLED)作为平板显示的主要代表之一,具备主动发光、响应快、视角广、色域宽、功耗低、体积轻薄且能适用于恶劣环境等众多有点,成为当前的主流显示技术,并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视等终端产品。

[0003] 但是,随着消费者对高PPI显示产品需求的与日俱增,有机发光显示的制备也遇到了难题。制备有机发光显示的成熟技术为,利用精细金属掩膜板蒸镀阵列排列的发不同颜色光的有机发光材料。但是高PPI的要求会使导致相邻的不同颜色像素混色或者缺色,严重影响有机发光显示的显示质量。

### 【申请内容】

[0005] 有鉴于此,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了一种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来解决以上问题。

[0006] 第一方面,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一种显示面板,该显示面板包括多个有机发光单元。各有机发光单元均包括第一电极、第二电极、像素定义层及有机发光层,其中,第一电极与第二电极相对设置,像素定义层与有机发光层设置在第一电极与第二电极之间。有机发光层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相接且第二部分围绕第一部分。像素定义层包括开口,有机发光层的第一部分在像素定义层上的投影与开口重合。

[0007] 在第一方面的一种实现方式中,第二部分包括分别位于第一部分的相对两侧的第一子部分及第二子部分,且第一子部分与第二子部分沿第一方向排布。第一子部分的宽度为 $d_1, 0\mu\text{m} < d_1 \leq 20\mu\text{m}$ ,第二子部分的宽度为 $d_2, 0\mu\text{m} < d_2 \leq 20\mu\text{m}$ 。其中,显示面板还包括栅极线,第一方向与栅极线的延伸方向平行。

[0008] 可选地,第一子部分的宽度与第二子部分的宽度相等。

[0009] 可选地,第一子部分的宽度与第二子部分的宽度不相等。

[0010] 在第一方面的一种实现方式中,有机发光层包括延伸方向均与第一方向垂直的第一内边缘及第一外边缘,且第一内边缘为第一部分靠近第二部分的边缘,第一外边缘为第二部分远离第一部分的边缘。任意沿第一方向相邻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中,一个有机发光单元的有机发光层中第一内边缘与另一个有机发光单元的有机发光层中第一外边缘之间的最小距离为 $d_3$ 。其中, $0\mu\text{m} < d_3 - d_1 \leq 10\mu\text{m}, 0\mu\text{m} < d_3 - d_2 \leq 10\mu\text{m}$ 。

[0011] 在第一方面的一种实现方式中,第二部分还包括分别位于第一部分的相对两侧的第三子部分和第四子部分,且第三子部分与第四子部分沿第二方向排布。第三子部分的宽度为 $d_4, 0\mu\text{m} < d_4 \leq 20\mu\text{m}$ ,第四子部分的宽度为 $d_5, 0\mu\text{m} < d_5 \leq 20\mu\text{m}$ 。其中,显示面板还包括栅极线,第二方向与栅极线的延伸方向垂直。

[0012] 可选地,第三子部分的宽度与第四子部分宽度相等。

[0013] 可选地,第三子部分的宽度与第四子部分宽度不相等。

[0014] 在第一方面的一种实现方式中,任意有机发光层包括延伸方向均与第二方向垂直

的第二内边缘及第二外边缘,且第二内边缘为第一部分靠近第二部分的边缘,第二外边缘为第二部分远离第一部分的边缘。任意沿第二方向相邻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中,一个有机发光单元的有机发光层的第二内边缘与另一个有机发光单元的有机发光层中第二外边缘之间的最小距离为d6。其中,0μm< d6-d4≤10μm,0μm< d6-d5≤10μm。

[0015] 第二方面,本申请实施例还提供一种显示装置,该显示装置包括如第一方面提供的显示面板。

[0016] 本申请提供的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中,有机发光层的宽度大于像素定义层开口的宽度,则有机发光层完全覆盖像素定义层的开口,保证了各有机发光单元均不会出现缺色的问题。

### 【附图说明】

[0017]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本申请实施例的技术方案,下面将对实施例中所需要使用的附图作简单地介绍,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仅仅是本申请的一些实施例,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它的附图。

[0018] 图1为本申请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

[0019] 图2为本申请另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

[0020] 图3为本申请又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

[0021] 图4为本申请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俯视图;

[0022] 图5为本申请另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俯视图;

[0023] 图6为本申请再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

[0024] 图7为本申请还有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

[0025] 图8为本申请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装置的示意图。

### 【具体实施方式】

[0026] 为了更好的理解本申请的技术方案,下面结合附图对本申请实施例进行详细描述。

[0027] 应当明确,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申请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申请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作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它实施例,都属于本申请保护的范围。

[0028] 在本申请实施例中使用的术语是仅仅出于描述特定实施例的目的,而非旨在限制本申请。在本申请实施例和所附权利要求书中所使用的单数形式的“一种”、“所述”和“该”也旨在包括多数形式,除非上下文清楚地表示其他含义。

[0029] 应当理解,本文中使用的术语“和/或”仅仅是一种描述关联对象的关联关系,表示可以存在三种关系,例如,A和/或B,可以表示:单独存在A,同时存在A和B,单独存在B这三种情况。另外,本文中字符“/”,一般表示前后关联对象是一种“或”的关系。

[0030] 本说明书的描述中,需要理解的是,本申请权利要求及实施例所描述的“基本上”、“近似”、“大约”、“约”、“大致”“大体上”等词语,是指在合理的工艺操作范围内或者公差范围内,可以大体上认同的,而不是一个精确值。

[0031] 应当理解,尽管在本申请实施例中可能采用术语第一、第二、第三等来描述有机发

光层的不同部分,但这些有机发光层的不同部分不应限于这些术语。这些术语仅用来将有机发光层的部分彼此区分开。例如,在不脱离本申请实施例范围的情况下,第一部分也可以被称为第二部分,类似地,第二部分也可以被称为第一部分。

[0032] 本案申请人通过细致深入研究,对于现有技术中所存在的问题,而提供了一种解决方案。

[0033] 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一种显示面板,如图1所示,图1为本申请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该显示面板001包括多个有机发光单元01,其中,各有机发光单元01均包括第一电极10、第二电极20、像素定义层30及有机发光层40。第一电极10与第二电极20相对设置,并且像素定义层30与有机发光层40设置在第一电极10与第二电极20之间。具体地,第一电极10与第二电极20之间还包括空穴传输层及空穴注入层、电子传输层及电子注入层,空穴传输层及空穴注入层用一层结构60来示意,位于像素定义层30与有机发光层40之间;电子传输层及电子注入层用一层结构50来示意,位于阴极20及有机发光层40之间。更具体地,有机发光单元01还包括开关晶体管80,并且开关晶体管80与第一电极10电连接,第一电极10可以为阳极、也可以为阴极。并且,有机发光层40、空穴传输层及空穴注入层60、电子传输层及电子注入层50可以称为发光层。

[0034] 进一步地,有机发光层40包括第一部分42及第二部分41,其中,第一部分42与第二部分41相接且第二部分41围绕第一部分42。需要说明的是,第一部分42及第二部分41是按区域将有机发光层40进行了划分,两者属于同一有机发光层40的不同部分。

[0035] 更进一步地,像素定义层30包括开口31,所述开口31是用于实现连接发光层及第一电极10,其次,像素定义层30的开口31所在区域为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发光区域。

[0036] 其中,有机发光层40的第一部分42在像素定义层30上的投影与像素定义层30的开口31重合。由于有机发光层40还包括围绕第一部分42的第二部分41,而第一部分42在像素定义层30上的投影与开口31重合,则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位于像素定义层30开口31的周边。即在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有机发光层40能够完全覆盖像素定义层30的开口31,则有机发光单元01的发光区域不会出现缺色的问题。

[0037] 请参考图2、图3、图4及图5,图2为本申请另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图3为本申请又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图4为本申请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俯视图,图5为本申请另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俯视图。需要说明的是,为了便于对本申请的发明点进行清楚地描述,图2、图3、图4及图5仅示出了部分与发明点密切相关的结构。其中,图2为图4沿第一方向X的剖面图,图3为图5沿第一方向X的剖面图。需要说明的是,图4及图5中的有机发光层40中的虚线框既是有机发光层40中第一部分42与第一部分41的分界线,也是像素定义层30中的开口31在有机发光层40上的投影所在的位置。

[0038] 如图2、图3、图4及图5所示,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包括第一子部分411和第二子部分412。其中,第一子部分411与第二子部分412分别位于第一部分42的相对两侧,且第一子部分411与第二子部分412沿第一方向X排布。显示面板001还包括栅极线02,栅极线02的延伸方向与第一方向X平行。

[0039] 例如,以有机发光层40中的虚线为界,第一子部分411为图2-图5中第二部分41中位于第一部分42左侧的部分,第二子部分412为图2-图5中第二部分41中位于第一部分42右

侧的部分。

[0040] 进一步地,第一子部分411的宽度为d1,第二子部分412的宽度为d2,其中,d1与d2满足: $0\mu\text{m} < d1 \leq 20\mu\text{m}$ , $0\mu\text{m} < d2 \leq 20\mu\text{m}$ 。当第一子部分411的宽度及第二子部分412的宽度满足该宽度范围时,一方面可以保证有机发光单元01沿第一方向X不会出现的缺色的问题;另一方面可以保证当有机发光层40相对于像素定义层30的开口31在沿第一方向X上有偏移时,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不会偏移至相邻的有机发光单元01所在位置,从而避免混色的问题。

[0041] 如图2及图4所示,第二部分41中的第一子部分411的宽度与第二子部分412的宽度相等,即d1=d2。

[0042] 如图3及图5所示,第二部分41中的第一子部分411的宽度与第二子部分412的宽度也可以不相等,即d1≠d2。例如,如图3及图5所示,第一子部分411的宽度小于第二子部分412的宽度,当然,第一子部分411的宽度也可以大于第二子部分412的宽度。

[0043] 请继续参考图2-图5,任意有机发光单元01中的有机发光层40包括第一内边缘41a及第一外边缘41b,如图4及图5所示,第一内边缘41a及第一外边缘41b的延伸方向均与第一方向X垂直,即第一内边缘41a及第一外边缘41b的延伸方向均与第二方向Y平行,其中第二方向Y与第一方向X垂直。并且,第一内边缘41a为第一部分42靠近第二部分41的边缘,第一外边缘41b为第二部分41远离第一部分42的边缘。即第一内边缘41a为第二部分41的内边缘中垂直于第一方向X的边缘,第一外边缘41b为第二部分41的外边缘中垂直于第一方向X的边缘。

[0044] 进一步地,任意沿第一方向X相邻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中第一内边缘41a与另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中第一外边缘41b之间的最小距离为d3。其中,d3满足: $0\mu\text{m} < d3 - d1 \leq 10\mu\text{m}$ , $0\mu\text{m} < d3 - d2 \leq 10\mu\text{m}$ 。

[0045] 具体地,请继续参考图4及图5,沿第一方向X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左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右侧的第一内边缘41a与右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左侧的第一外边缘41b之间的距离为d3。当 $0\mu\text{m} < d3 - d2 \leq 10\mu\text{m}$ 时,也就是说,左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与右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的间隙的宽度大于0微米且小于等于10微米,从而能够保证沿第一方向X排布的相邻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无交叠以避免混色,同间隙宽度小于等于10微米能够保证显示面板001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密度满足需求。

[0046] 具体地,请继续参考图4及图5,沿第一方向X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右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左侧的第一内边缘41a与左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右侧的第一外边缘41b之间的距离为d3。当 $0\mu\text{m} < d3 - d1 \leq 10\mu\text{m}$ 时,也就是说,右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与左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的间隙的宽度大于0微米且小于等于10微米,从而能够保证沿第一方向X排布的相邻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无交叠以避免混色,同间隙宽度小于等于10微米能够保证显示面板001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密度满足需求。

[0047] 请参考图4、图5、图6及图7,图6为本申请再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图7为本申请还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面板示意图。需要说明的是,为了便于对本申请的发明点进行清楚地描述,图4、图5、图6及图7仅示出了部分与发明点密切相关的

结构。其中,图6为图4沿第二方向Y的剖面图,图7为图5沿第二方向Y的剖面图。

[0048] 如图4、图5、图6及图7所示,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还包括第三子部分413和第四子部分414。其中,第三子部分413与第四子部分414分别位于第一部分42的相对两侧,且第三子部分413与第四子部分414沿第二方向Y排布。显示面板001还包括栅极线02,第二方向Y与栅极线01的延伸方向垂直。

[0049] 即,以图4及图5中有机发光层40中的虚线框为界,第三子部分413为第二部分41中位于第一部分42上侧的部分,第四子部分414第二部分41中位于第一部分42下侧的部分;以图6及图7中有机发光层40中的虚线为界,第三子部分413为第二部分41中位于第一部分42左侧的部分,第四子部分414为第二部分41中位于第一部分42右侧的部分。

[0050] 进一步地,第三子部分413的宽度为d4,第四子部分414的宽度为d5,其中,d4及d5满足: $0\mu\text{m} < d4 \leq 20\mu\text{m}$ , $0\mu\text{m} < d5 \leq 20\mu\text{m}$ 。当第三子部分413的宽度及第四子部分414的宽度满足该宽度范围时,一方面可以保证有机发光单元01沿第二方向Y不会出现的缺色的问题;另一方面可以保证当有机发光层40相对于像素定义层30的开口31在沿第二方向Y有偏移时,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不会偏移至相邻的有机发光单元01所在位置,从而避免混色的问题。

[0051] 如图4及图6所示,第二部分41中的第三子部分413的宽度与第四子部分414的宽度相等,即d4=d5。

[0052] 如图5及图7所示,第二部分41中的第三子部分413的宽度与第四子部分414的宽度不相等,即d4≠d5。例如,如图5及图7所示,第三子部分413的宽度小于第四子部分414的宽度,当然第三子部分413的宽度也可以大于第四子部分414的宽度。

[0053] 请继续参考图4及图7,任意有机发光单元01中的有机发光层40包括第二内边缘41c及第二外边缘41d,如图4及图5所示,第二内边缘41c及第二外边缘41d的延伸方向均与第二方向Y垂直,即第二内边缘41c及第二外边缘41d的延伸方向均与第一方向X平行。并且,第二内边缘41c为第一部分42靠近第二部分41的边缘,第二外边缘41d为第二部分41远离第一部分42的边缘。即第二内边缘41c为第二部分41的内边缘中垂直于第二方向Y的边缘,第二外边缘41d为第二部分41的外边缘中垂直于第二方向Y的边缘。

[0054] 进一步地,任意沿第二方向Y相邻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中第二内边缘41c与另一个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中第二外边缘41d之间的最小距离为d6。其中,d6满足: $0\mu\text{m} < d6 - d4 \leq 10\mu\text{m}$ , $0\mu\text{m} < d6 - d5 \leq 10\mu\text{m}$ 。

[0055] 具体地,请继续参考图4及图5,沿第二方向Y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下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上侧的第二内边缘41c与上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下侧的第二外边缘41d之间的距离为d6。当 $0\mu\text{m} < d6 - d4 \leq 10\mu\text{m}$ 时,也就是说,下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与上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的间隙的宽度大于0微米且小于等于10微米,从而能够保证沿第二方向Y排布的相邻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无交叠以避免混色,同时间隙宽度小于等于10微米能够保证显示面板001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密度满足需求。

[0056] 具体地,请继续参考图4及图5,沿第二方向Y排布地两个有机发光单元01中,上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下侧的第二内边缘41c与下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的第二部分41上侧的第二外边缘41d之间的距离为d6。当 $0\mu\text{m} < d6 -$

$d_5 \leq 10 \mu\text{m}$ 时,也就是说,上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与下侧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的间隙的宽度大于0微米且小于等于10微米,从而能够保证沿第二方向Y排布的相邻的有机发光层40之间无交叠以避免混色,同间隙宽度小于等于10微米能够保证显示面板001的有机发光单元01的密度满足需求。

[0057] 在本申请的一个实施例中,还提供一种显示装置,如图8所示,图8为本申请一个实施例中提供的一种显示装置的示意图。本申请实施例提供的显示装置002包括如上所述的任意一个实施例提供的显示面板001。由于本申请实施例中提供的显示面板001中的任意一个有机发光单元的有机发光层完全覆盖像素定义层的开口,则有机发光单元的有效发光区域不会出现缺色的问题,从而使得本申请实施例提供的显示装置具备良好的显示性能。

[0058] 以上所述仅为本申请的较佳实施例而已,并不用以限制本申请,凡在本申请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做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改进等,均应包含在本申请保护的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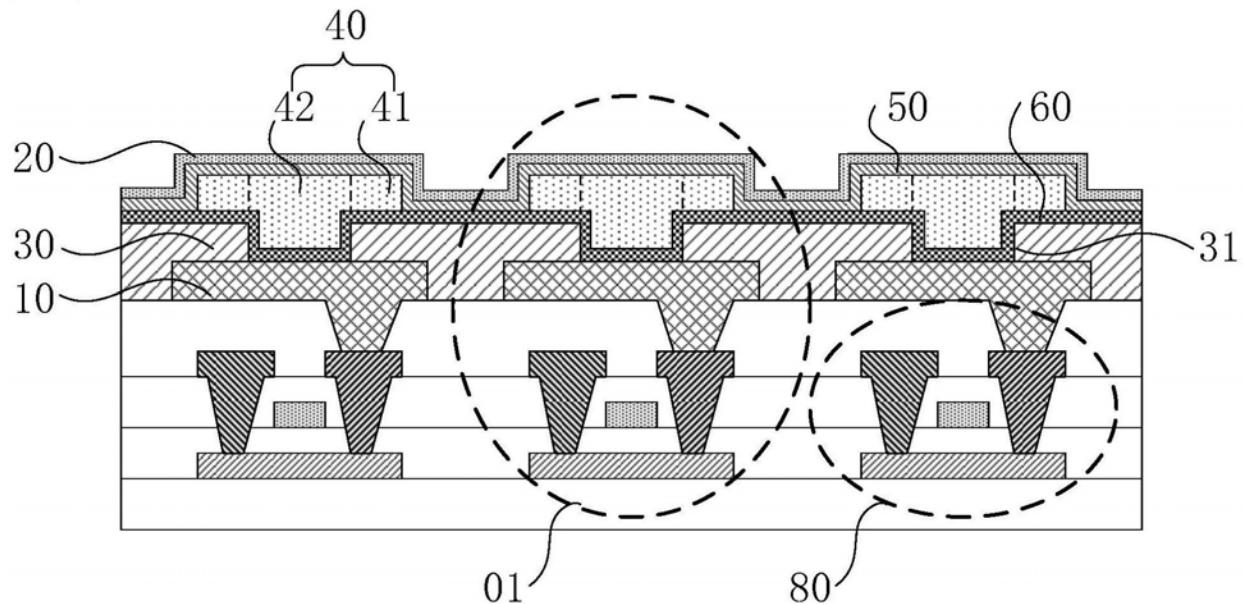
001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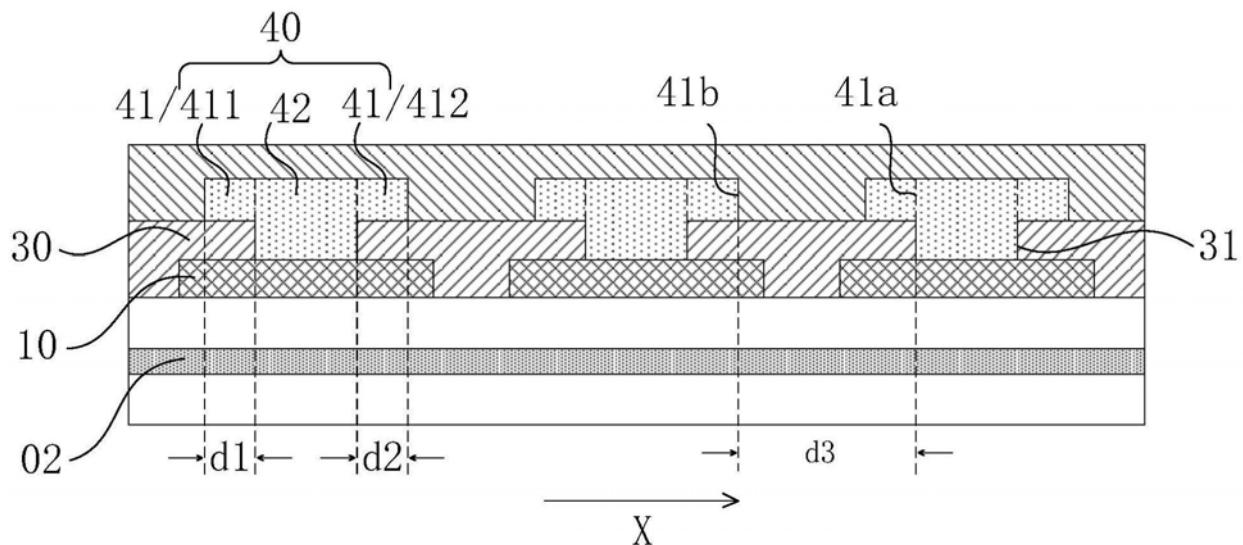
001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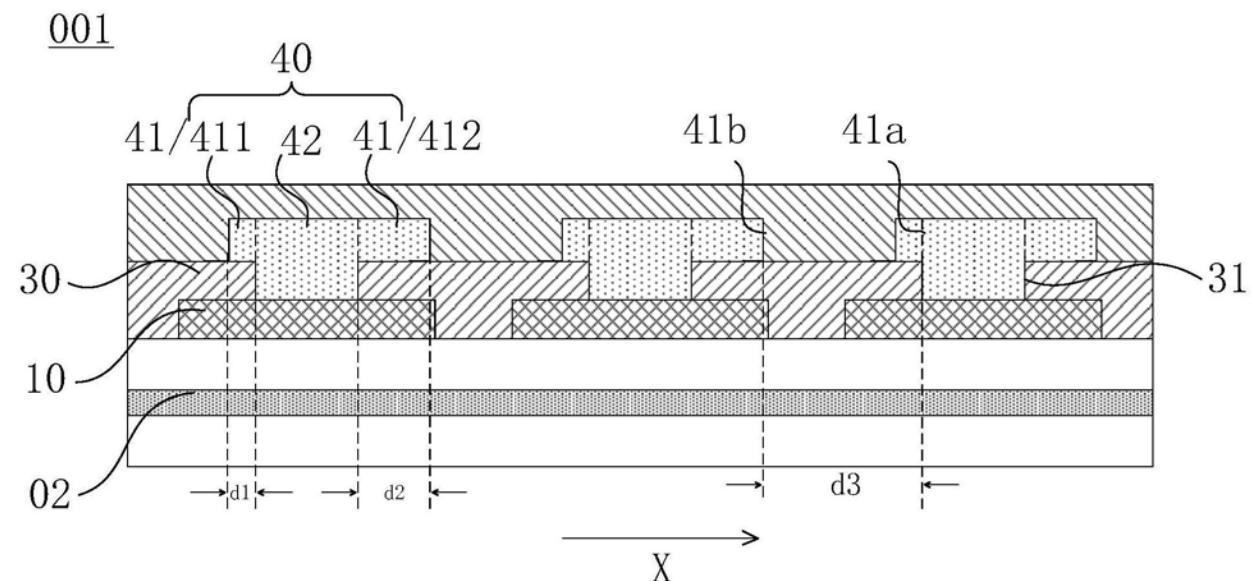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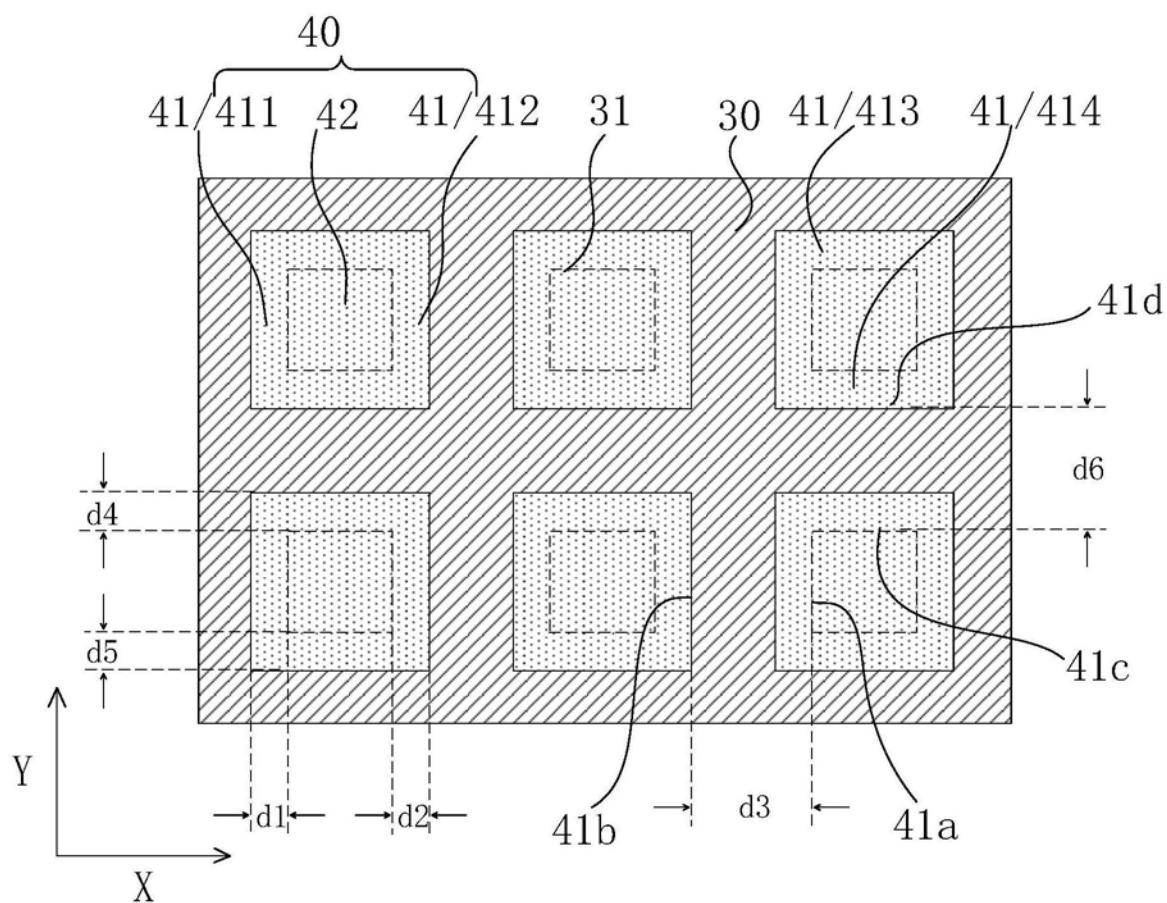
001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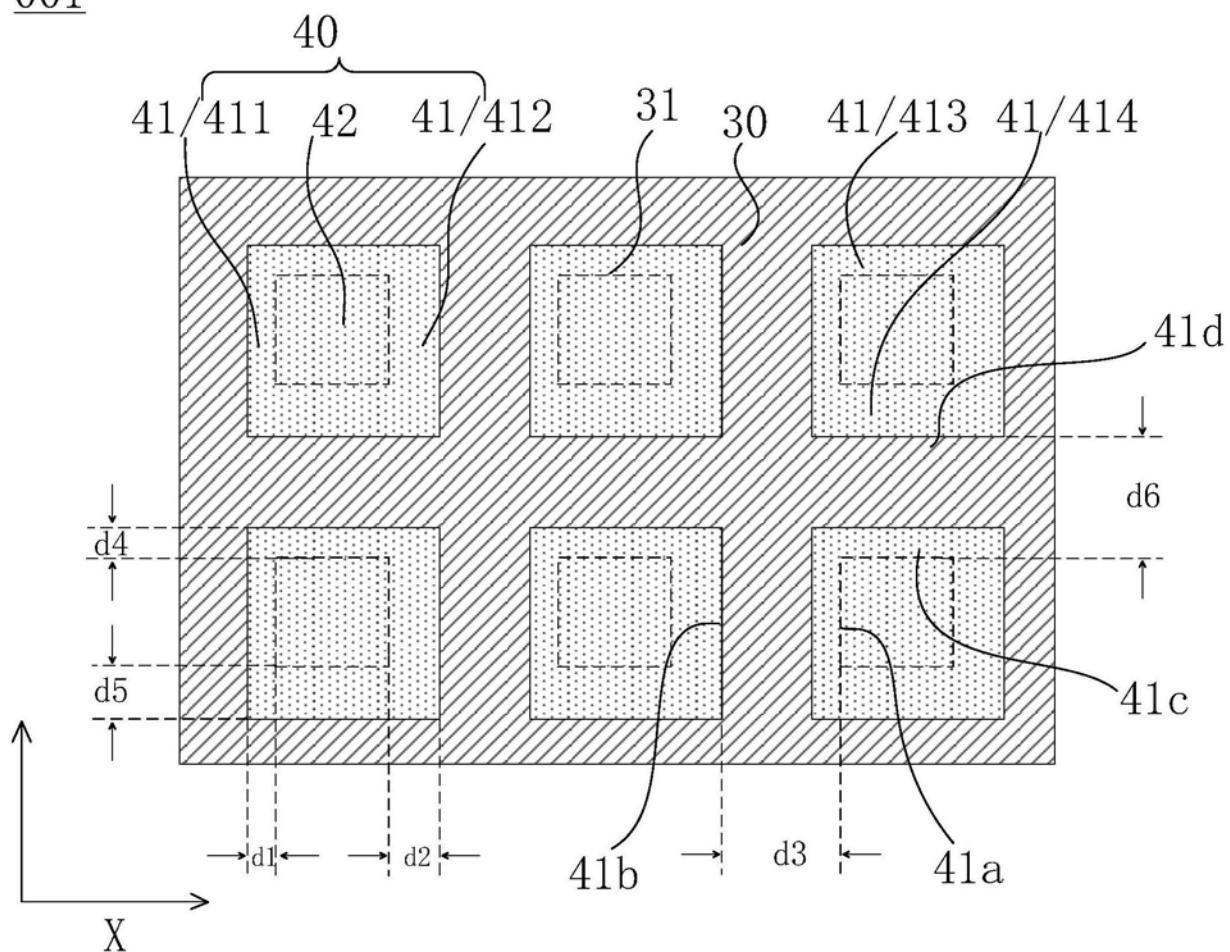
001

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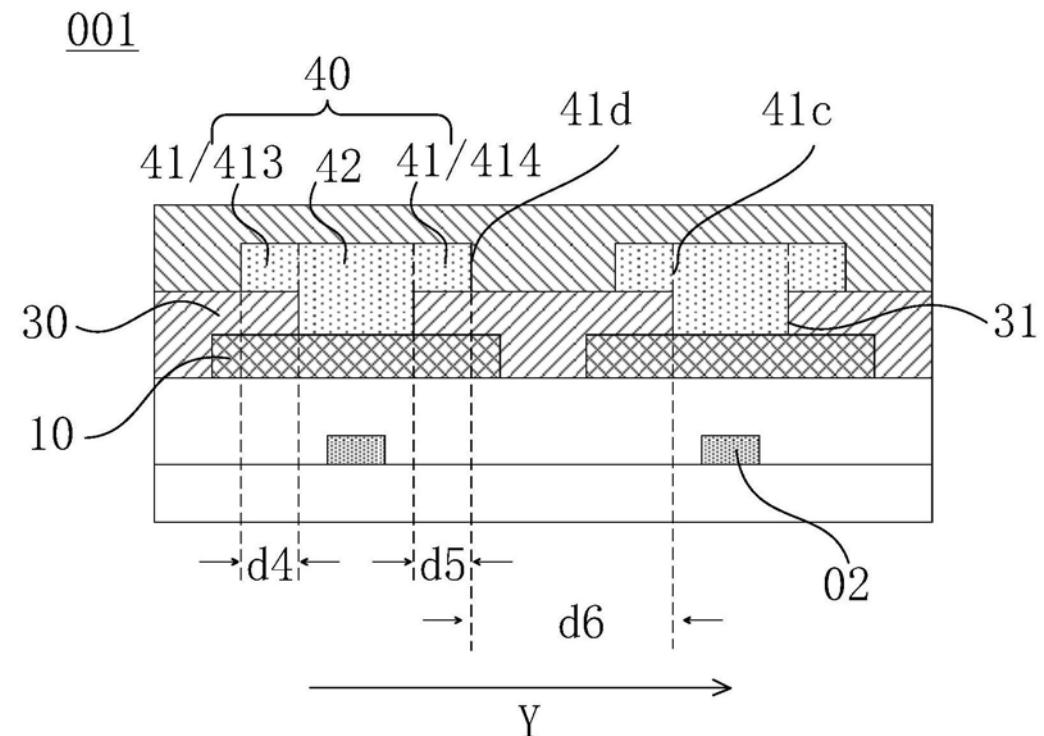


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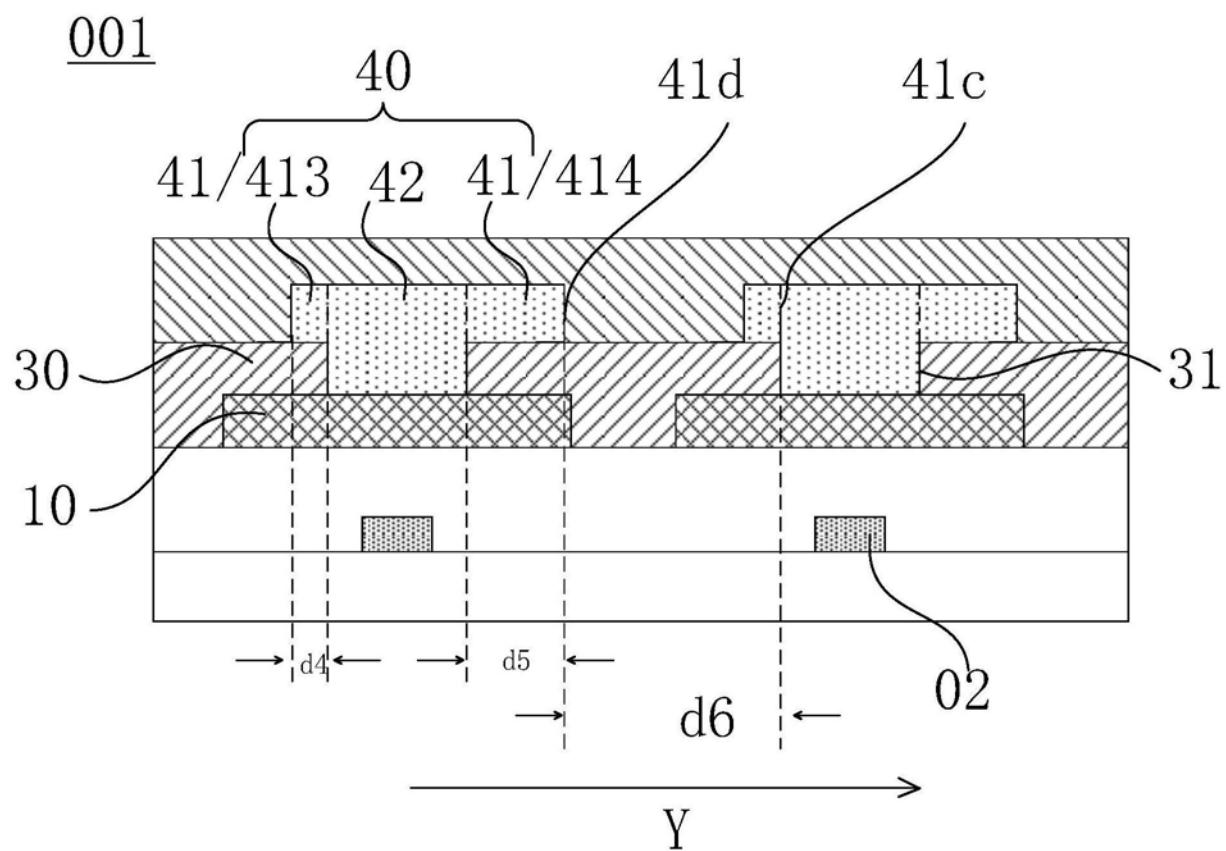


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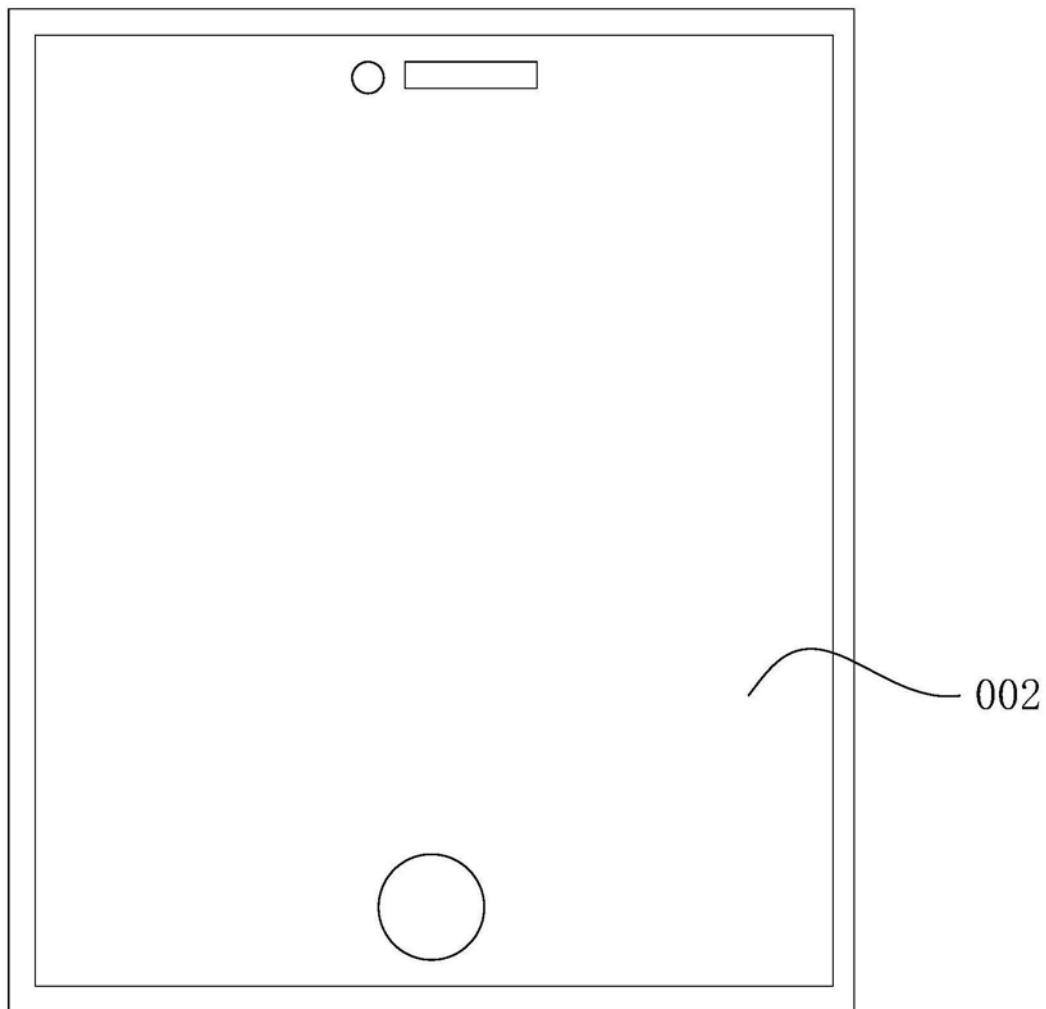


图8

专利名称(译)	一种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		
公开(公告)号	<a href="#">CN111009568A</a>	公开(公告)日	2020-04-14
申请号	CN201911382461.9	申请日	2019-12-27
[标]申请(专利权)人(译)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申请(专利权)人(译)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当前申请(专利权)人(译)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标]发明人	崔锐利		
发明人	崔锐利		
IPC分类号	H01L27/32		
CPC分类号	H01L27/3244		
代理人(译)	冯伟		
外部链接	<a href="#">Espacenet</a> <a href="#">Sipo</a>		

### 摘要(译)

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一种显示面板及包含该显示面板的显示装置。该显示面板包括多个有机发光单元，各有机发光单元均包括第一电极、第二电极、像素定义层及有机发光层，其中，第一电极与第二电极相对设置，像素定义层与有机发光层设置在第一电极与第二电极之间。有机发光层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相接且第二部分围绕第一部分。像素定义层包括开口，有机发光层的第一部分在像素定义层上的投影与开口重合。本申请提供的显示面板及显示装置中，有机发光层的宽度大于像素定义层开口的宽度，则有机发光层完全覆盖像素定义层的开口，保证了各有机发光单元均不会出现缺色的问题。

### 001

